

《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
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
缔约国会议

APLC/MSP.7/2006/L.1
9 August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七届会议

2006年9月18日至22日

临时议程项目11(e)(四)

审议《公约》的一般状况和实施情况

对实现《公约》目标至关重要的其
他事项为执行提供支持

关于执行支助股 2005 年 11 月
至 2006 年 9 月运作情况的报告

日内瓦国际人道主义排雷中心主任编写

背 景

1. 在 2001 年 9 月第三届缔约国会议(第三届会议)上, 缔约国核准了主席关于设立执行支持股的文件, 授权日内瓦国际人道主义排雷中心(日内瓦排雷中心)设立执行支助股。第三届会议还鼓励能够这样做的各缔约国自愿捐款支持执行支助股。此外, 缔约国授权第三届会议主席同协调委员会协商, 就执行支助股的运作问题在缔约国与日内瓦排雷中心之间达成最后协议。日内瓦排雷中心基金理事会于 2001 年 9 月 28 日接受了这项任务授权。

2. 2001 年 11 月 7 日, 缔约国与日内瓦排雷中心就执行支助股运作问题达成了最后协议。协议除其他外特别指明, 日内瓦排雷中心主任将就执行支助股运作情况向缔约国提交书面报告, 该报告将涵盖缔约国两届会议之间的时期。本报告涵盖了第六届缔约国会议与第七届缔约国会议之间的时期。

活 动

3. 缔约国在 2004 年 12 月 3 日第一次审议会议通过的《内罗毕行动计划》加

上《萨格勒布进展报告》为执行支助股继续提供了关于缔约国优先事项的明确而全面的指导。在第六届缔约国会议后，执行支助股为主席、轮值主席、联络组协调员和赞助方案协调员提供了专题资料，协助他们落实第六届缔约国会议所确定的优先项目。这有助于协调委员会在 2006 年 1 月 30 日成功地举行了一天的会议，制订了 2006 年闭会期间工作大纲。

4. 执行支助股不断向主席、轮值主席、联络组协调员和赞助方案协调员提供支援，以实现 2006 年的目标。这包括提供意见和支援，协助筹备常设委员会 2006 年 5 月的会议和进行后续行动以及向赞助方案捐助团体提出建议，以在管理赞助(帮助参加)和帮助作出有效的实质性贡献(使能参与)之间建立更密切的联系。

5. 一些轮值主席和联络组协调员再次采取了具有宏伟目标的行动，而执行支助股则做出了响应。特别是，援助受害者问题常设委员会轮值主席努力继续前任的努力，协助 24 个最重要的缔约国加强各部之间的合作，加强受害者援助目标的制定和规划。通过瑞士提供的项目资金，执行支助股设立了受害者协助专家的临时职位，已对这 24 个缔约国提供进程支援。

6. 2006 年，受害者援助进程支援包括与有关部级官员的一对一会谈，以增加他们对问题的了解，促进各部之间的协调，与有关国际和其他组织建立联系，举办部间讲习会，将有关各方聚集到一起，讨论和加强目标的改进和计划的制订。2006 年，执行支助股对阿富汗、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几内亚比绍、塞尔维亚、塔吉克斯坦、也门作了进程支援访问，向所有 24 个重要缔约国提供了某种形式的咨询。

7. 执行支助股的部分任务规定，支助股的工作原理在支助股所提供的支援“对确保所有缔约国能够不断直接负责和参与执行过程的管理和指导”十分重要。执行支助股在这一基础上不断研究它如何能够支持那些有特别需要的缔约国的落实和参与需要。在 2006 年，一些被确认为具有特别需要的缔约国都是小国。许多这种缔约国面临着与其规模和有限资源有关的独特的执行方面的挑战以及在保证实际参与《公约》全面操作方面的挑战。作为反应，执行支助股起草了《小国战略》，确保执行支助股致力于使小的缔约国确认并落实实际的、尝试性的和经济的方式，以支持执行和参与。《小国战略》采用的第一阶段包括执行支助股支持特立尼达和

多巴哥在 2006 年 6 月 29 日至 30 日召开关于加勒比共同体在落实《公约》目标方面的作用的研讨会。¹

8. 向每个缔约国提供有关落实问题的咨询和资料仍然是执行支助股工作的一个主要特点。特别是，也许由于各缔约国对于在 2005 年至 2009 年落实第 5 条所给予的重视，执行支助股收到了越来越多的就该条的扫雷义务提出咨询或支持的请求。执行支助股的反应包括支持一个缔约国召开落实第 5 条技术讲习会，以及准备在 2006 年 10 月向另一缔约国作支援访问。执行支助股每月也应付许多其他关于落实支援的请求，并答复非缔约国、媒体和有关组织和个人提供信息的请求。

9. 执行支助股对第七届缔约国会议候选主席提供一贯的实质性和组织性协助，与联合国裁军事务部密切合作。另外，执行支助股向第八次缔约国会议预定的东道国和主席提供支援，包括在 2006 年 6 月向哈希姆约旦王国的一个专家提供了一周的接待。

10. 执行支助股不断为《公约》的文献中心收集大量的相关文件。维持这个文件中心是执行支助股的任务之一；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文献中心目前有 5,000 多份记录。中心继续为缔约国和其他感兴趣的有关各方用作有关《公约》的重要信息来源，另外，2006 年，执行支助股不断扩充了排雷中心网站上关于《公约》及其执行情况的内容。²

11. 2006 年，一些与其他问题领域有关的国家向支助股要求了解《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执行支助经验。这包括向对下列方面感兴趣的国家进行调查、提供资料或讲解：《小型武器和轻武器行动方案》、《生物化学武器公约》、《某些常规武器公约第 5 议定书》以及《残疾人权利公约》草案。

经费安排

12. 依照主席关于设立执行支助股的文件和缔约国与日内瓦排雷中心的协议，排雷中心在 2001 年下半年设立了一个自愿信托基金。该基金目的是为执行支助股正在开展的活动提供经费，并由缔约国努力确保必要的资金来源。

¹ 见 www.apminebanconvention.org/smallstates。

² 见 www.apminebanconvention.org。

13. 根据缔约国与日内瓦排雷中心的协议，与协调委员会协商 2006 年执行支助股预算。³ 第六届缔约国会议主席向所有缔约国分发了执行支助股 2006 年预算，并请求自愿捐助。

14. 根据缔约国和日内瓦排雷中心的协议，自愿信托基金到 2005 年的财务报表交由 PriceWaterhouseCoopers 独立审计。审计表明，自愿信托基金的财务报表是根据有关的会计政策和适用的瑞士法律而恰当制定的。审计的财务报表表明 2005 年执行支助股的开支总额为 434,925 瑞士法郎，报表转交给了主席、协调委员会和捐助国。

2005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6 月 31 日
对执行支助股自愿信托基金的捐款情况⁴

	2005 年收到的捐款 (瑞士法郎)	2006 年收到的捐款 ⁵ (瑞士法郎)
阿尔巴尼亚		
澳大利亚	38,572	
奥地利	70,840	[将在
比利时	23,094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2,560	
布隆迪		
加拿大	57,137	
智利	24,300	
塞浦路斯		第七届缔约国
捷克共和国	38,010	
爱沙尼亚		
德国		
匈牙利	12,700	
冰岛	1,300	大会期间

³ 关于基本设施费用(比如一般性服务、人力资源、会计、会议管理)，由日内瓦排雷中心负责执行支助股的费用，因此不包括在执行支助股的预算中。

⁴ 所有款额均为瑞士法郎。

⁵ 截至 2006 年 7 月 31 日。

	2005 年收到的捐款 (瑞士法郎)	2006 年收到的捐款 ⁵ (瑞士法郎)
爱尔兰	53,100	
意大利	61,600	
立陶宛	5,345	
卢森堡	23,100	
马来西亚		
马耳他		实现]
墨西哥	12,300	
荷兰	7,000	
尼日利亚	2,460	
挪威	108,962	
菲律宾		
斯洛文尼亚		
南非		
土耳其	1,200	
捐款总数	瑞士法郎 544,380	瑞士法郎

-- -- -- -- --